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雇主责任保险附加放弃代位 求偿保险（适用于中能建集团统保项目）条 款

第一条 本附加险条款附加于《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建筑施工企业雇主责任保险》（以下简称“主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主险合同效力终止，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附加险合同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同意放弃他们可以拥有或获得的针对任何被保险人的代位求偿权，包括其母公司、子公司或相关公司或被保险人的董事、官员和雇员或当作是被保险人的并征得保险人同意赔付的任何一方。